

## 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辞任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6年5月22日收到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熊庆丰先生的书面《辞职报告》，熊庆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、副总经理职务，同时一并辞去战略与投资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。辞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

#### 一、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

| 姓名  | 离任职务                 | 离任时间       | 原定任期到期日   | 离任原因 |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| 具体职务(如适用) |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熊庆丰 | 董事、战略与投资发展委员会委员、副总经理 | 2026年5月22日 | 2027年3月7日 | 个人原因 | 否                  | 不适用       | 否              |

#### 二、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熊庆丰先生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少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《辞职报告》自公司董事会收到时生效。熊庆丰先生辞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，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，其辞任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熊庆丰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82,971 股，辞任后，熊庆丰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将继续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—股东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进行管理。

公司董事会对熊庆丰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省贵金属新材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23 日